

抄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130
巷109號

聯絡人：趙婉妤

聯絡電話：02-27877454

傳真：02-26532072

電子郵件：Haro014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1414160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知修訂「藥品生體可用率及生體相等性試驗相關法規彙編」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彙編可至本署網站下載(路徑：首頁>業務專區>藥品>藥品臨床試驗(含BA/BE試驗)專區)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、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

副本：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